

2025 年度

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

中心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6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9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1
第五部分 附件	34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承担全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利用和管理等方面辅助性、事务性、技术性工作。

(一)挖掘、研究泰宁明清古建筑、古木雕、古屏风等传统工艺和艺术价值。

(二)承担明清古建筑的维护、修缮等任务；创作开发明清古建文化艺术产品。

(三)承担全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利用和管理等方面辅助性、事务性、技术性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5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5 年，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一）推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一是优化申报文本，确保内容精准、逻辑严密，全面展示泰宁的历史文化价值和保护成效。策划高质量图片集和专题纪录片，全方位展现泰宁的历史文化遗产。广泛征集并论证专家学者及社会各界意见，精细打磨申报材料。二是加强与上级部门沟通协调，积极反馈申报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寻求支持和帮助，确保申报工作顺利进行。三是强化宣传体系，利用多种渠道传播泰宁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意义、目标及动态。策划申报主题活动，增强公众对泰宁历史文化的了

解和参与热情，营造积极的申报氛围。（二）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一是针对尚书巷、红军街等历史文化街区以及后坊街、岭上街等街区制定详尽的修缮规划方案，有序推进修缮工程，以恢复街区的传统风貌。强化对修缮工程的质量监督和管理力度，确保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标准。二是依法拆除违章搭建，严格规范店招店牌设置，全面提升街区整体形象。持续推进古城路网、线网改造整治，完善街区基础配套设施，补足公共服务设施短板。着力改善人居环境。三是统筹业态布局，积极引进与历史文化相契合的特色业态，如传统手工艺店、文化创意工作室、特色餐饮等，增强群众黏性。（三）强化文保历史建筑保护管理。完成泰宁尚书第等文物保护单位的修缮方案，并启动修缮工程。推进文物保护单位的展示利用，完善展示设施和解说系统，实施移动文物数字化保护项目，建立文物信息管理系统。启动新一轮历史建筑普查，发布新一批历史建筑名录，明确保护责任，实施保护措施，强化巡查与维护。实施分类保护策略，制定针对性保护方案。强化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建筑的安全防护，建立安全监测系统，开展消防安全培训和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四）加快名城保护利用体系建设。一是完善公众参与机制，鼓励公众积极建言献策。开展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公益活动，有效增强公众的保护意识和参与热情。二是做好项目申报和上级资金争取工作。推动加大县级财政投入，探索设立名城保护专项基金，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制定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资金管理办法，建立资金效益评估指标体系。加强信息公开和反馈，接受社会监督。三是完善古城“建、管、用”相关规章制度，继续推进泰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市级立法工作，拟定并完善一系列相关配套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历史文化街区管理办法、文物保护工程管理规定等，确保各项保护工作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四是推进“泰宁历史文化资源管理

平台”建设，完善平台功能，建立监测预警系统，实时监测关键信息。五是加强与国内其他历史文化名城的人才交流与合作，汲取先进经验与做法。

（五）推进名城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一是制定实施《泰宁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办法》，明确保护与传承责任、工作机制及保障措施。支持传习活动，发展至少两个“杉阳建筑”传习所或传统建筑研学培训基地。挖掘文化内涵，开发至少两个特色文化创意产品。二是加强与高校和科研机构合作，推进泰宁历史文化研究、挖掘和弘扬。设立专项研究课题，组织团队系统研究泰宁历史和文化，构建历史文化资源数据库，推动数字化管理和共享。三是策划主题活动如文化节、摄影大赛、历史文化宣传周等，展示泰宁历史文化成果。引进文化名家工作室，加强与文化名家合作，推动泰宁历史文化遗产传承与创新。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高位推动申名工作，攻坚态势持续强化。今年以来先后邀请国家文物局政策法规司司长金瑞国，付清远、常兴照等权威专家，以及中国文物保护基金会理事长、国家文物局原局长刘玉珠一行来泰调研，实地考察尚书第等核心文保单位，为申名工作把脉定向。举办5次名城保护利用县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邀请文化、文物、住建、法律领域专家到场进行专题讲座，邀请省文物局局长傅柒生开展文物法宣传普及活动。同时主动向上对接争取支持，4月18日市委副书记杨兴忠、5月19日县长王怀斌、7月17日市委书记李春、9月22日县委书记张昌平、10月9日县委副书记赵振华先后带队赴京拜访住建部、国家文物局，专题汇报申名进展与诉求。目前迎检准备工作正按专家意见有序推进，申报文本、保护规划等核心材料不断精修完善。

（二）深化资源普查认定，保护体系持续完善。2025年3月，依托福建理工大学与中规院合作，摸排潜在历史文化资源143处，经认定评审通

过 100 处，其中潜在历史文化名镇 1 处，潜在历史地段 8 处，潜在历史建筑 91 处。目前已有 17 处潜在历史建筑资源完成认定与公布，其中 5 处列入第六批历史建筑名录，12 处列入第一批传统风貌建筑名录，今年以来累计新公布 36 栋历史建筑和 54 栋传统风貌建筑。

（三）聚焦项目建设攻坚，保护利用扎实推进。以总分第一名列入 2026 年省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重点县，争取专项资金 1500 万元。策划实施汉唐古镇文旅设施提升项目，争取中央资金 2993 万元，完成街区夜景提升、东门巷及后坊街的管网、路面和历史建筑房屋修缮、安消设施整治、古城标识提升等一批工程。中央苏区银行保护项目正加快推进整体修缮。岭上街、青廉巷传统街巷改造提升项目预计 11 月底基本完成，包括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改造提升 20 栋、公共活动空间建设 2 处、街巷改造提升 1200 米，完成投资约 1500 万元。“一古宅一单位”保护帮扶项目完成历史城区 210 余户古宅摸排和分类建档以及 168 户隐患整治，建立了日常巡查管护机制，完成进士巷文艺者之家、国韵音乐艺术馆等一批历史建筑活化利用。

（四）名城条例落地实施，法治保障更加健全。《三明市泰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已于 2025 年 4 月由三明市人大常委会会议通过，于 2025 年 5 月经省人大常委会会议批准，自 202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开展名城保护条例普法宣传活动 3 场次。《泰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24—2035 年）》已完成编制并通过省级评审，正报送审批。尚书巷、红军街 2 条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已进行专家评审并报送省住建厅，正在进行批复程序。

（五）承办省部专题会议，宣传推广亮点纷呈。承办“2025 年度传统村落保护利用与乡村振兴”学术研讨会，分享了文物系统性保护实践经验。

今年以来在《人民日报》《学习强国》、央视《法治在线》等国家级及《福建日报》等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 20 余篇次，应邀 4 次参加住建部主办的“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培训班”系统介绍古城保护活化“泰宁经验”，报送住建部第二批街区保护利用可复制经验 4 条。由中央广播电视总台与住建部联合推出的纪录片《文脉春秋？泰宁篇》播出收视率收视率达 0.74%，为同时段第一，全网总阅读量达 1312 万，节目微博话题“原来真有轻功水上飘”登上微博社会榜。

（六）严管严防古城日常，安全防线持续筑牢。2025 年以来累计联合杉城镇、古城巡查中队、博物馆、明城文旅公司等多部门开展季度消防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3 次，及时整改消防安全隐患 10 余处，年度发放宣传资料逾 500 份。组织消防培训 4 场次，应急演练 2 场次，包括消防知识讲解、灭火器使用实操和疏散模拟，切实提升居民商户在火灾等紧急情况下的自救互救能力，有效预防事故并减少潜在损失。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55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163.79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85.61	本年支出合计	1,259.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3.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1,259.47	总计	1,259.4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985.61	985.6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55	79.55					
20701			文化和旅游	9.55	9.55					
2070104			图书馆	9.55	9.5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0	7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70.00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	13.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3	1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2	9.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1	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	2.6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9.93	889.9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8.91	878.91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8.91	878.91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1	11.0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1	11.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55	9.55	7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9.55	9.55				
2070104		图书馆	9.55	9.5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0		7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70.00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	13.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3	1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2	9.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1	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	2.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 163. 79	80. 84	1, 082. 95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8. 91	80. 84	798. 0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8. 91	80. 84	798. 0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 88		284. 8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84. 88		284. 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85.6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55	79.5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	13.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0	2.6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89.93	889.93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85.61	本年支出合计	985.61	985.6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985.61	总计	985.61	985.61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85.61	106.52	879.09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9.55	9.55	7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9.55	9.55	
2070104	图书馆	9.55	9.5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0.00		70.00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70.00		7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53	13.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53	13.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2	9.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1	4.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0	2.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	2.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9.93	80.84	809.0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8.91	80.84	798.07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8.91	80.84	798.0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1		11.0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1		11.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57	30201	办公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0.27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37	30204	手续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3.74	30206	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2	30207	邮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1	30208	取暖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9.55	30213	维修（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9	30215	会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09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 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 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05.43	公用经费合计					1.0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1259.47 万元，支出总计 1259.47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498.38 万元，增长 65.48%。主要是新增财政拨款项目。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 985.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4.52 万元，增长 29.50%，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5.61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支出 1259.4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72.25 万元，增长 158.5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6.52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05.43 万元，公用支出 1.09 万元。

2. 项目支出 1152.9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85.61 万元，支出总计 985.6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857.98 万元，增长 672.23%，主要是：新增财政拨款项目。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85.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57.98 万元，增长 672.2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70104 图书馆 9.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入编人员。

(二)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7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没有此项数据。

(三)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8 万元，增长 68.91%。主要原因是新增入编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四)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5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84 万元，增长 68.91%。主要原因是新增入编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五)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6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5 万元，增长 67.74%。主要原因是新增入编人员，缴费基数增加。

（六）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878.9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31.78 万元，增长 1764.78%。主要原因是新增财政拨款项目。

（七）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0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99 万元，下降 77.97%。主要原因是调整项目支出分类。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6.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5.4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5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专项名称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运营资金					
主管部门			泰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中心	
项目概况			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运营资金					
主要成效			用于推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工作，推进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提升，强化文保历史建筑保护管理，加快名城保护利用体系建设，推进名城历史文化保护传承。					
项目 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护泰宁历史文化名城				按预期目标 100%完成			
绩效 指标 绩效 指标 绩效 指标 绩效 指标 绩效 指标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产出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制作历史文化 保护相关工作 手册	≥100%	100	10	10	
		质量 指标	举办历史文化 保护业务活动	≥2000 册	2000	20	20	
		时效 指标	资金使用年限	≥2 场	2	10	10	
	成本 指标	经济 成本 指标	资金支出率	≥1 年	1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历史文化保护 意识提高	≥3%	3	30	3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和 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